

自有的神

主啊，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。
諸山未曾生出，
地與世界你未曾造成，
從亙古到永遠，
你是神。(詩九0:1, 2)

神人摩西的祈禱，是聖經中最早存在的文獻。

神在西乃曠野，荊棘火焰中，向摩西顯現，宣召他，領以色列人出埃及。摩西請問神的名字。

神對摩西說：“我是自有永有的。”(I AM THAT I AM.)又說：“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：‘那自有的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’。”(出三:14)

神如此莊嚴宣告。摩西舉目看見巨石崢嶸的山陵，遠在亞伯拉罕之前就存在，曉得永遠的神，眷顧祂揀選的子民。何等奇妙的恩典，何等施恩的神！

人的生命是有限的，難以領會一位無限的神。人對許多問題處理的錯誤，就是因為認識神不足，或是忘記神的存在一包括神學思考。人把神當作偉大，而不是唯一無限的神，或是像人一樣的短命。

記得：神的偉大，是無限大一不同於人大小的比較，因此，神是唯一的。神賜生命一無盡的生命，就是永生。永恆的神，自然是在時間開始以前就存在。

因此，達爾文(Charles Robert Darwin, 1809-1882)發表其物種源始(*The Origin of Species by Means of Natural Selections*, 1859)在末後一章，仍然提到“造物主”；現在看來，容易發現他的錯誤，在於未能界定種與類之別，變與化之差；失之含糊，昧於界值。後來的人，儘管懷疑缺乏“進化”過程的證據，並未形成“金鍊”；仍然利用“社會進化”論，以行種族歧視，把有色人種，當作是未完成的“人”，就不必充分給予“人權”，及相關待遇，其效因在此。所以今天高喊“人權”的人，並不能界定甚麼是“人”，而成爲有限，以至少數“人權”。

“神是誰造的？”孩子們有時會如此問，成年而智慧不高過孩子的人，也會發這樣問題。

仰觀穹蒼，像是個圓的屋頂，但那麼樣的巨大，超越任何出於人手的工程。還有其間的許多陳設呢？“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。”（來三:4）

感謝神，藉祂的使徒，簡明真實的話，啓示祂自己：“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，是明明可知的；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着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”（羅一:20）

神的“永能”，是祂永存的明證；像太陽的光，證明太陽的存在；太陽的光，也使人能知道是非，善惡。而永能和永存，正是神性的表現。現代科學，也越來越顯明神的存在，越來越曉得倚靠祂的永能。

神是自有永有的。若信有神，必須信祂是如此的一位神，唯一的神。人都是活在祂面前 (*Coram Deo*)，我們的一生，都擺在祂“面光之中”（詩九〇:8）。也就是說，我們得完全向祂負責，將來還有審判（徒一七:23-25, 31）。這位神，也是全知的神，有恩惠的神，

神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，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爲聖潔，沒有瑕疵；又因愛我們，就按自己意旨所喜悅的，預定我們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，使祂榮耀的恩典得着稱讚；這恩典是祂在愛子裏所賜給我們的... 要照所安排的，在日期滿足的時候，使天上，地上，一切所有的，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。（弗一:4-6, 10）

神在永遠裏所定的旨意和揀選，何等的奇妙。使徒如此寫道：“祂從起初揀選了你們，叫你們因信真道，又被聖靈感動，成爲聖潔，能以得救。”（帖後二:13）神是叫我們在基督裏蒙恩，“日期滿足”，就不再有時間了，是永遠的開始一同歸神的永遠，與神永遠同在。何等榮耀，何等美好，無限，無盡，無以復加！哈利路亞！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